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2年11月3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。

2022年11月4日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发出表决票3张，收回有效表决票3张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林鹏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在保证全体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（临时）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》。

2、会议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〈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能源管理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详情参见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浙江中捷缝纫科技有限公司签署〈分布式屋顶光伏电站能源管理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74）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关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1月5日